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通讯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董事会召开时间：2020 年 2 月 14 日

召开地点：广州市

召开方式：通讯表决

3、董事会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其中独立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15 名（其中独立董事 5 名），全体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惠州大亚湾石化区西部综合能源站项目公司及开展项目前期工作的议案》

为推动惠州大亚湾石化区西部综合能源站项目的落地实施和快速推进，董事会同意：

（1）公司与惠州大亚湾石化工业区投资有限公司按照 80%:20%的股权比例在惠州市大亚湾区组建成立惠州大亚湾石化区西部综合能源站项目公司，首期注

册资本为 22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按股比出资 1760 万元。

(2) 项目公司成立后，由项目公司负责开展惠州大亚湾石化区西部综合能源站项目的前期工作（项目建设规模暂按 3 台 H 级（660~800MW）燃气机组和 2 台 150t/h 燃气锅炉考虑，最终建设规模在可研阶段进行研究并经核准确定），前期工作费用按 1200 万元控制。

按照惠州市大亚湾石化区发展规划，石化区西部已陆续引入包括埃克森美孚在内的大型化工企业入驻，有大量的蒸汽需求，而石化区西部目前没有公共热源点。公司与惠州大亚湾石化工业区投资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惠州大亚湾石化区西部综合能源站项目公司，可切实保障石化区入驻企业蒸汽需求，对促进石化区产业升级、节能减排、经济发展等具有积极作用。

本议案经 15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五日